

# 永安市水利局文件

---

## 永安市水利局 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,由水利局编制的 201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,主要包括概述,主动公开信息情况,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等方面的内容,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### 一、概述

根据我局工作实际,结合《条例》、《办法》和《2014 年永安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》的精神,201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深化公开内容、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、规范公开载体形式、加强基础性建设工作等方面取得了新的进展。

#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## **(一) 公开的主要内容**

我局对政府信息进行了梳理和编目，2014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8条，历年累计160条。

## **(二) 公开的主要类别**

我局主动公开信息主要有以下9个类别：机构职能类、规划计划类、行政审批类、行政处罚类、工程建设类、水利安全生产类、应急管理类、水利管理类和工作报告类。

## **(三) 公开形式**

### **1、政府信息公开网站**

通过“永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” (<http://www.ya.gov.cn/>)，即可查询本局公开的各类信息。

### **2、信息公开栏**

### **3、到本局咨询、查询**

### **三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**

一年来，没有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### **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**

2014年度暂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### **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**

2014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行政申诉的情况。自实行政府信息公开以来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未发生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和行政申诉的情况。

### **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**

我局在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、完善信息公开内容等方面取得新的成效，但与建设服务型政府的要求、社会公众对水利信息需求与期望还有差距。主要表现一是信息公开范围不够全面，内容还不够丰富；二是公开程序有待进一步规范；三是主动公开的力度不够，个别科室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工作的主动性不强，尤其是执行力上还有待提高。

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将创建更好的信息平台，拓宽公开渠道和扩大公开范围，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发挥政府网站与公众交流沟通的作用，让公众能够真正参政议政并监督工作。结合水利工作实际，认真查找制度建设中的漏洞和薄弱环节，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制度，强化主动公开监督力度，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。

## **七、其他事项**

暂无其他事项。

## **八、附表**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2014年	历年累计
主动公开文件数	条	36	158
其中：1. 政府网站公开数	条	36	158
2. 政府公报公开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. 当面申请数	条	0	0
2. 网上申请数	条	0	0
3. 信函、传真申请数	条	0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. 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	0
2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	0
3. 不予公开答复数	条	0	0
4. 其他类型答复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数	件	0	0
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	元	0	0
接受行政申诉、举报数	件	0	0
行政复议数	件	0	0
行政诉讼数	件	0	0